



**BING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基於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3,479	1,414	5,387	1,815
銷售及服務成本		(1,707)	(584)	(2,472)	(747)
毛利		1,772	830	2,915	1,068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 收入	3	157	499	206	1,131
銷售及營銷開支		(52)	(73)	(164)	(99)
行政開支		(2,508)	(3,493)	(7,159)	(7,04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 業績		-	(5)	-	(20)
融資成本	6	(534)	(470)	(1,034)	(931)
除稅前虧損	7	(1,165)	(2,712)	(5,236)	(5,899)
稅項	8	(56)	-	(56)	-
<b>本期間虧損</b>		<b>(1,221)</b>	<b>(2,712)</b>	<b>(5,292)</b>	<b>(5,899)</b>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90)	(2,694)	(5,463)	(5,847)
非控股權益		369	(18)	171	(52)
		<b>(1,221)</b>	<b>(2,712)</b>	<b>(5,292)</b>	<b>(5,899)</b>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1.55)	(2.62)	(5.32)	(5.70)

## 簡明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	(1,221)	(2,712)	(5,292)	(5,89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本期間產生之匯兌差額	<u>(74)</u>	<u>910</u>	<u>362</u>	<u>1,387</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扣除稅項	<u>(74)</u>	<u>910</u>	<u>362</u>	<u>1,387</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b>(1,295)</b></u>	<u><b>(1,802)</b></u>	<u><b>(4,930)</b></u>	<u><b>(4,512)</b></u>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68)</u>	<u>532</u>	<u>355</u>	<u>1,241</u>
非控股權益	<u>(6)</u>	<u>378</u>	<u>7</u>	<u>146</u>
	<u>(74)</u>	<u>910</u>	<u>362</u>	<u>1,387</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658)</u>	<u>(2,162)</u>	<u>(5,108)</u>	<u>(4,606)</u>
非控股權益	<u>363</u>	<u>360</u>	<u>178</u>	<u>94</u>
	<u><b>(1,295)</b></u>	<u><b>(1,802)</b></u>	<u><b>(4,930)</b></u>	<u><b>(4,512)</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	126
使用權資產	11	1,500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2	16	16
租賃按金		327	343
		<u>1,964</u>	<u>485</u>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3	513	13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00	5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9,465	22,993
		<u>20,378</u>	<u>23,67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4	346	1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703	3,748
合約負債		8,360	7,423
租賃負債		1,272	556
應付稅項		56	–
		<u>13,737</u>	<u>11,86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641</u>	<u>11,806</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8,605</u>	<u>12,291</u>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057	13,146
租賃負債		1,598	1,265
		<u>15,655</u>	<u>14,411</u>
負債淨值		<u>(7,050)</u>	<u>(2,12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265	10,265
儲備		(17,853)	(12,745)
		<u>(7,588)</u>	<u>(2,480)</u>
非控股權益		538	360
資本虧絀總額		<u>(7,050)</u>	<u>(2,120)</u>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亦已符合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該等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以港元(「港元」)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一致。

於本期間應用其他新增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經營業務產生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影院業務之收益	<b>1,861</b>	1,414	<b>3,769</b>	1,815
特許權業務之收益	<b>1,618</b>	–	<b>1,618</b>	–
	<b>3,479</b>	1,414	<b>5,387</b>	1,815

## 3.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b>10</b>	1	<b>20</b>	4
政府補貼(附註1)	–	241	–	329
租金優惠	–	257	–	798
其他	<b>147</b>	–	<b>186</b>	–
	<b>157</b>	499	<b>206</b>	1,131

附註1：政府補貼指本集團就(i)於中國營運影院獲中國政府提供補貼；及(ii)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香港二零二二年保就業計劃所獲的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之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 4. 分部資料

	影院投資 及管理 千港元	電影娛樂、 新媒體開發 及特許權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3,769	1,618	5,387
分部業績			
可報告分部業績	(501)	634	133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4,33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
融資成本			(1,034)
除稅前虧損			(5,236)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3,171	1,827	4,99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6
未分配企業資產			17,328
綜合資產總額			22,342
分部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9,916	272	10,188
可換股債券			14,057
未分配企業負債			5,147
綜合負債總額			29,392

	影院投資 及管理 千港元	電影娛樂、 新媒體開發 及特許權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1,815	—	1,815
<b>分部業績</b>			
可報告分部業績	(419)	(1,851)	(2,270)
未分配企業開支淨額			(2,67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20)
融資成本			(931)
除稅前虧損			(5,899)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可報告分部資產	2,291	357	2,64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6
未分配企業資產			21,496
綜合資產總額			24,160
<b>分部負債</b>			
可報告分部負債	10,800	—	10,800
可換股債券			13,146
未分配企業負債			2,334
綜合負債總額			26,280

其他分部資料：

	影院投資 及管理 千港元	電影娛樂、 新媒體開發 及特許權業務 千港元	企業層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	-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1,671	1,671
利息收入	2	1	17	2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171	171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	-	-	125
添置使用權資產	-	-	-	-
利息收入	1	-	3	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提供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計劃。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

本金額	19,000,000 港元
股價(附註a)	0.212 港元
利息	零息
換股價	0.275 港元
到期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a：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之股價0.212港元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即二零二二年可換股債券之發行日期)之股價。

## 購股權計劃

特定類別購股權詳情如下：

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公平值乃使用以下假設：

購股權類別：	2018A	2020A	2021A
授出日期：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四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六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180,000,000	25,500,000	25,620,000
行使期：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十六日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五年 七月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六年 七月五日
行使價：	0.042 港元	0.074 港元	0.084 港元
經調整行使價：(附註b)	1.68 港元	0.74 港元	0.84 港元
公平值：	2,181,000 港元	893,000 港元	1,168,000 港元

附註b：由於股份合併，行使價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視乎情況而定)調整。

##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	466	407	911	797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8	63	123	134
	<u>534</u>	<u>470</u>	<u>1,034</u>	<u>931</u>

##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影院業務直接開支	769	584	1,534	747
特許權業務直接開支	938	–	938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1	–	171	–
匯兌虧損／(收益)	(13)	827	777	1,63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1,629	1,426	3,705	2,834
退休計劃供款	117	189	301	398

## 8. 稅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於本期間，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於損益確認香港利得稅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由於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該等附屬公司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0.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港仙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u>1.55</u>	<u>2.62</u>	<u>5.32</u>	<u>5.70</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本期間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 虧損	<u>1,590</u>	<u>2,694</u>	<u>5,463</u>	<u>5,847</u>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2,644,466</u>	<u>102,644,466</u>	<u>102,644,466</u>	<u>102,644,466</u>

在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時已撇除假設本公司已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及本公司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獲兌換而增加之股份，原因為其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具反攤薄效應。

## 11.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賬面淨值	-	-
添置	1,671	-
折舊開支	(171)	-
	<u>1,500</u>	<u>-</u>
期／年末賬面淨值	<u>1,500</u>	<u>-</u>

## 1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份 分佔淨資產	(9)	(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b)	<u>25</u>	<u>25</u>
	<u>16</u>	<u>16</u>

下表載有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 形式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創高遊戲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股每股 1港元的股份	49%	-	49%	投資虛擬實境及混合 實境項目

### (a) 投資之公平值

於呈報期結算日，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為私人公司且有關投資並無市場報價。

### (b)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屬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結餘乃以港元計值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 13.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456	132
31-60日	-	-
61-90日	-	-
90日以上	57	3
	<u>513</u>	<u>135</u>
減：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	-	-
	<u>513</u>	<u>135</u>

就影院業務以及電影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分部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由現金交收至120日不等。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資深管理層負責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所有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 14. 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以內	322	120
31-60日	-	-
61-90日	-	-
多於90日	24	22
	<u>346</u>	<u>142</u>

供應商之付款期限一般為30日內。

所有金額為短期，因此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平值合理相若。

## 15.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0</u>	<u>2,0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102,645</u>	<u>10,265</u>	<u>102,645</u>	<u>10,265</u>

## 16. 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之結餘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支付予本公司董事之款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u>390</u>	<u>435</u>

### (b) 關連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創高遊戲有限公司	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 貸款的利息收入 (附註12)	<u>-</u>	<u>182</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總覽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電影製作、特許權及衍生作品權、跨界市場推廣及提供互動內容(「電影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以及影院投資及管理(「影院業務」)。

###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發展電影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以及影院業務。

### 影院業務

鑒於影院業務持續發展，此分部乃本集團本期間之最主要收益來源。本期間所產生收益及毛利分別約為3,800,000港元及2,3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期間」)產生之收益及毛利分別為1,800,000港元及1,100,000港元相比，本期間本集團來自影院業務之收益及毛利錄得增長。儘管我們的上海影院因與業主在租金問題上存在分歧而於二零二三年五月關閉，但本期間收益的增長主要得益於中國休閒娛樂市場在經歷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時代後的復甦。

### 電影娛樂業務

就電影娛樂業務分部而言，本集團不斷物色合適商機，惟本期間內並未鎖定合適目標。然而，本期間未發現合適的目標。因此，本期間此分部並未帶來任何收益。

### 特許權業務

#### 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高藝有限公司(「高藝」)與萬希泉鐘錶有限公司(「萬希泉」)及勤昇有限公司(「勤昇」)就成立總股本為2,000,000港元的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萬希泉為獨立於本集團的第三方，

以及為香港首個僅製造陀飛輪腕錶的品牌。勤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文姬女士全資擁有。過去一年，本公司一直運用其電影製作、特許權及衍生作品權、跨界市場推廣探索商機，並認為有關業務經驗及電影IP將是開發各種新業務領域的寶貴資源，從而可能提升股東回報。合營企業成立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及名為Bingo Group — Memorigin (BGM) Limited (「BGM」)。BGM的股權將分別由高藝、萬希泉及勤昇擁有60%、20%及20%。BGM通過實體店及電商銷售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BGM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左右推出首款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系列。截至本財政期間末，BGM產生收益約1,600,000港元。

### **動畫內容諮詢服務**

根據萬維仁和(北京)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萬維仁和」)與億高控股有限公司(「億高控股」)(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訂立的協議，億高控股將向萬維仁和提供諮詢服務。億高控股於本期間暫無提供服務，惟億高控股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自萬維仁和收取不可退還按金人民幣1,200,000元(相當於約1,300,000港元)。有關億高控股與萬維仁和合作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的展望一節。

###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約5,4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期間約1,800,000港元增加約3,6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期間的營業額主要僅指影院業務的收益，而本期間的營業額包括影院業務的收益約3,800,000港元及特許權業務的收益約1,600,000港元。

本期間錄得虧損約5,300,000港元。與二零二二年期間之虧損5,900,000港元比較，虧損減少約600,000港元。本期間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特許權業務的純利約6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22,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2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19,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3,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於本期間，本集團以其營運資金撥付經營業務之資金。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負債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之比率)約為1.3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9)。即使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比率超過1，本公司認為其可全額支付其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約13,700,000港元，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19,5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充足資源可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 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中國客戶之應收款項及於海外附屬公司之投資(均透過內部資源撥付)以及中國供應商之應付款項而承受外幣風險。為減輕幣值波動可能產生之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在有需要時將使用合適對沖工具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外幣對沖合約。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平倉外幣對沖合約(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聘用32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2名)員工。於本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期間：約3,2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年終花紅按個人表現而發給予僱員，以表揚及回報彼等所作出貢獻。其他福利包括為僱員作出之法

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本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增加約800,000港元，而員工人數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2名員工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32名員工，主要由於本期間終止上海影院及錄得裁員費約700,000港元所致。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展望

### 影院業務

於後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時代，中國的整體影院業務正在改善。我們影院的收益由二零二二年期間的1,8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本期間的3,800,000港元。儘管上海影院因與業主在租金方面存在分歧而於二零二三年五月關閉，但本公司仍將維持其影院業務。

為彌補上海影院關閉的影響，並借助中國休閒娛樂市場於經歷後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時代的復甦以拓展影院業務，本公司內部目前正對各城市的票房及各自的消費者足跡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尋找客流充沛的合適場所開設新影院。本公司目前的計劃是先開設一家新影院。經計及選址及施工時間後，新影院的預期開業時間將為二零二四年十月。

除開設新影院外，本公司亦正考慮收購現有影院及透過合營公司與其他院線及／或物業開發商合作。

本公司認為中國影院業務潛力巨大。影院業務仍將為本集團其中一個創收業務分部。

### 電影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

影視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分部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未能實現盈利，原因是鑑於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對國內自由支配消費的負面影響，本公司對推出新媒體業務採取審慎態度。

於本期間，本集團將重點放於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的發展計劃上，為新媒體內容創作及各種線上平台提供知識產權授權，此乃依託本集團於電影製作及知識產權授權方面的經驗與能力的自然擴展。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本公司委任Data Hash Technology Limited (「Data Hash」) 為「IP加速器」的項目經理，「IP加速器」涉及的理念為提供項目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協助各類IP擁有人推廣其IP，並將IP發展成為各類產品、活動、數字內容。

Data Hash為一間綜合商業服務公司，在諮詢、加速器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其已建立良好的往績記錄，客戶涵蓋上市公司、初創企業、區塊鏈及Web 3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

截至本期間末，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專門從事開發新媒體業務，包括增強現實數字真人角色扮演遊戲、手錶、動畫、彈幕小玩法、服裝及玩具以及IP諮詢。

### **增強現實數字真人角色扮演遊戲**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比高娛樂有限公司與廣州玖的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玖的」)成立一間名為廣州高的數字文化科技有限公司(「高的」)的合營企業。高的之目標業務包括開發增強現實數字真人角色扮演遊戲(「LARP」)項目。

過去一年，本集團一直利用其於電影製作、特許權及衍生作品權、跨界市場推廣及提供互動內容業務之經驗及知識開拓商機，並認為該等商業經驗以及電影IP將是開發各種新型娛樂形式之寶貴資源，從而把握中國不斷變化之娛樂及遊戲消費市場。另一方面，近年來LARP遊戲一直迅速發展，已成為中國消費者，尤其是年輕一代最受歡迎的娛樂方式之一。玖的是一家經驗豐富的LARP項目開發者及／或其聯營公司運行著

名的LARP平台「玖號房」，它是中國較為完善的LARP遊戲系統。本集團認為，與玖的之合作將讓訂約各方之優勢產生協同效應，並將是本集團進軍不斷增長之LARP市場以及熱門增強現實與虛擬現實應用業務之機會。

儘管如此，本集團於業務發展上亦審慎行事。根據艾媒諮詢提供的行業報告，(i)實體LARP市場領域一直面臨著運營成本上升、同行競爭、對更高體驗價值的需求、因遊戲時間過長而導致的前提效用低、健康風險引發的封鎖風險等挑戰；及(ii)線上LARP生態系統的成熟尚需時日。

於本期間，高的並無啟動商業化生產，因此並無產生收益。

### **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高藝有限公司（「高藝」）與萬希泉鐘錶有限公司（「萬希泉」）及勤昇有限公司（「勤昇」）就成立總股本為2,000,000港元的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萬希泉為獨立於本集團的第三方，以及為香港首個僅製造陀飛輪腕錶的品牌。勤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文姬女士全資擁有。過去多年，本公司一直運用其電影製作、特許權及衍生作品權、跨界市場推廣探索商機，並認為有關業務經驗及電影IP將是開發各種新業務領域的寶貴資源，從而可能提升股東回報。合營企業成立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及名稱為Bingo Group — Memorigin (BGM) Limited（「BGM」）。BGM的股權將分別由高藝、萬希泉及勤昇擁有60%、20%及20%。BGM通過實體店及電商銷售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萬希泉負責所有製造流程，而本集團提供將用作主題陀飛輪手錶的相關IP。沈慧林先生為BGM及萬希泉的其中一名董事，於鐘錶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負責監督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的設計、製造流程及銷售。

BGM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左右推出首款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系列。截至本財政期間末，銷售「美人魚」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產生收益約1,600,000港元。

## 動畫內容諮詢服務

根據萬維仁和(北京)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或稱萬維貓動畫)(「萬維仁和」或「萬維貓動畫」)與億高控股有限公司(「億高控股」)(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訂立的協議，萬維貓動畫將暫定根據周星馳先生的以下IP，即《唐伯虎點秋香》、《九品芝麻官》及《逃學威龍》製作三部動畫電影，每個IP將於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每年發佈。億高控股將為萬維仁和提供諮詢服務。

億高控股的主要職責是在創意開發及動畫製作方面擔任服務顧問及製作人。尤其是，與萬維貓動畫的合作將涉及兩個階段，即(i)劇本創作階段；及(ii)製作階段。

根據與萬維貓動畫的初步討論，合作的主要目標是以電影形式製作針對中國市場的動畫。然而，動畫的製作形式將取決於與萬維貓動畫的進一步討論以及市場對動畫的反應。

動畫業務合作夥伴萬維仁和為一間位於中國的知名動畫製作公司，主要從事將原著小說及電影IP轉化為動畫、漫畫、戲劇、遊戲及實體產品。據本公司董事所知，其動畫於嗶哩嗶哩、抖音及騰訊視頻上的點擊率及評分都很高。萬維仁和擬獲得本集團的服務，以就動畫劇本、藝術指導及整體製作質量提供直接指導。此外，Data Hash作為本公司「IP加速器」的項目經理，將涉及提供項目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協助各類IP擁有人推廣其IP，並將IP發展成為各類產品、活動、數字內容。

## 彈幕小玩法

董事會注意到，近年來，許多跨國公司已投資於涉及數字技術的新媒體娛樂業務。本集團擴張的業務目標為透過合營企業高的把握新媒體娛樂業的快速發展。合營企業一玖的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

從事提供SAAS(軟件即服務)平台、LARP、開發相關平台工具及數碼劇本等業務，並已成功於內地建立穩固的B2B SAAS平台，據本集團董事所知，玖的的內容庫已簽約分銷商近300家。

高的於社交媒體上發現一個於二零二二年年底在中國出現的新市場，稱為彈幕小玩法，通過邀請關鍵意見領袖(「KOL」)的粉絲在遊戲化應用程序中觀看KOL的表演，讓彼等與粉絲有新的互動體驗。首批成功上市的應用程序為抖音上的「森林派對」及「萌寵寵之戰」，根據報告，其每月銷售額介乎人民幣50,000,000元至人民幣100,000,000元，而內容提供商可根據特定商業協議獲得總銷售額的5%至10%。

彈屏小玩法的收益來源為抖音用戶及觀眾支付予線上直播主／主播的報酬或小費。這種創收模式近年來在中國很受歡迎，最早常見於線上直播主／主播的直播節目中。該等收入將通過抖音系統支付，因此抖音可收取相同金額並將該金額分配予利益相關方。高的作為內容創作者，將每月自使用本公司彈幕小玩法的直播主／主播產生的總收益中獲得若干百分點。

本公司作為高的的主要控股方，在遊戲／彈幕小玩法的開發過程中擔任內容提供者。本公司將主要負責(i)獲得及開發知識產權授權；(ii)營銷及推廣應用程序；及(iii)與抖音合作實現連接合規。同時，玖的(作為高的的合營夥伴)將負責(i)製作應用程序；(ii)持續維護應用程序運行，包括但不限於調試；及(iii)進一步調查此新業務模式的市場潛力，包括探索與其他線上平台合作的機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本集團已向高的授出「西遊·降魔篇」及「長江7號」知識產權授權。高的隨後於抖音上開發首款為特定彈幕小玩法市場彈幕移動應用，名為「西游降魔」。西游降魔程產品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上線供玩家使用。市場驗證程序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完成，該應用程序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向所有線上直播主／主播開放。除上述者外，另一個主

要線上直播平台快手已接洽且高的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在其平台上推出該應用程序。高的將使用自「西遊·降魔篇」獲得的數據，開發及確定使用「長江7號」彈幕小玩法的發佈日期。

## **知識產權授權**

本公司目前由知識產權所有人(或其代名人)免費授權《美人魚》(「美人魚」)、「西遊·降魔篇」及「長江7號」的知識產權，並根據具體情況分授權予合營公司。

就「美人魚」而言，誠如上文「電影主題陀飛輪手錶」一節所述，本集團已獲得授權方授權，並授權BGM僅用於陀飛輪。此外，本集團已獲得授權方授權，並授權高的(與玖的的合營公司)僅在彈幕小玩法中調整「西遊·降魔篇」及「長江7號」的知識產權(見上文「彈幕小玩法」一節)。

本公司與知識產權所有人之間有一項諒解，即本公司可尋求對本公司具有商業可行性的知識產權開發。因此，知識產權所有人同意授權「西遊·降魔篇」及「長江7號」的知識產權以與高的合營開發及製作彈幕小玩法。

知識產權亦有其他商業化機會，如商品銷售、遊戲化、漫畫及動畫製作以及次級內容製作授權。本公司旨在將知識產權的使用及製作權授權予第三方，或與大中華區及海外的知名品牌成立合營企業或交叉品牌，通過本公司自有影院、第三方門店、電子商務平台以及視頻及線上內容平台進行產品分銷。

## **IP諮詢**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高晟有限公司(「高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與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1.HK)的全資附屬公司新火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新火資產管理」)訂立諮詢服務協議(「該協議」)，據此，高晟獲委聘為顧問，向新火資產管理提供若干知識產權技術諮詢服務，而新火資產管理將擔任尚在成立階段的期貨投資基金(「投資基金」)的投資經理。

新媒體開發及特許權業務一直為本公司的業務分部之一，而憑藉本集團在電影娛樂、新媒體開發及知識產權許可業務以及產品開發方面的經驗及專長，高晟將協助該基金為新火資產管理物色商業上可行並基於內容的知識產權項目，而新火資產管理將為投資基金提供投資建議，並擔任娛樂業專家。作為其服務的回報，高晟將有權根據該協議條款從新火資產管理收取服務費。董事會認為，該委聘為拓展額外收入來源及促進本公司發展為綜合娛樂公司的機會，並有可能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截至本公告日期，投資基金正在組建過程中，高晟未提供任何服務，亦未在本期間產生任何收益。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現有業務可與上述新業務締造協同效應，日後將對本集團有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用英文名稱僅為中文名稱譯文，僅作說明用途。

## 其他資料

### 買賣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亦須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永得先生（主席）、蔡

美平女士及陳乙晴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法例規定編製，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 遵守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之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體董事均已遵守規定之交易準則及本公司就董事買賣證券而採納之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則除外：

### 主席與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便填補主席與行政總裁之空缺。即使如此，董事會認為現任董事會成員能夠共同享有及分擔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權力及責任，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守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該有所區分，而不應由同一名人士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會目前的重大決定會於董事會會議作出。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及有責任建議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討論重大關注事項，並有權與其他董事會成員作出決定。

參照守則第C.2.2條，於各董事會會議，建議召開會議之董事(「召集人」)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一般獲委任為會議主席，彼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事項。

參照守則第C.2.3條，召集人須向公司秘書提供會議議程及資料（「董事會文件」），而公司秘書其後將有關董事會文件轉交其他董事會成員以供審閱。除非將予討論之事項為緊急事項，否則根據董事會常規，董事會文件須於董事會會議舉行至少三日前向董事會發出。其他董事會成員將有足夠時間閱讀董事會文件及提出問題及／或於舉行董事會會議前要求更多資料。就緊急董事會會議而言，召集人及／或公司秘書須聯絡個別董事有關會議議程詳情及緊急召開會議之理由。各董事會成員有權要求額外時間了解議程詳情及延後董事會會議。

參照守則第C.2.4條，執行董事共同帶領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且履行應有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適當事項進行討論。誠如上文所述，所有董事均有權建議召開董事會會議。公司秘書須概括所有議程項目，並向全體董事會成員傳閱議程。

參照守則第C.2.5條，董事會成員均有責任確保公司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根據董事會常規，董事會將於會議討論企業管治事項，以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

參照守則第C.2.6條，執行董事均有責任鼓勵所有董事全力投入董事會事務，並以身作則，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召集人有責任鼓勵持不同意見之其他董事表達本身關注之事宜、給予有關事宜充足時間討論，以及確保董事會之決定能公正反映董事會共識。

參照守則第C.2.7條，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每年至少舉行一次會議，以考慮及討論本公司及董事會任何重大事項，而不受執行董事影響。

參照守則第C.2.8條，執行董事均有責任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根據一般常規，於股東大會後，執行董事將於董事會會議與非執行董事討論股東意見。

參照守則第C.2.9條，執行董事均有責任提倡公開、積極討論之文化，促進董事(特別是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富建設性的關係。誠如上文所述，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有權建議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討論彼等認為重大之事項，並給予足夠時間讓所有董事閱讀董事會文件及提出問題。根據董事會常規，董事會鼓勵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會議提出意見。

參照守則第E.1.1條，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之薪酬建議諮詢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要股東周文姬女士。

參照守則第F.2.2條，由於主席職位懸空，董事會須盡可能委任至少一名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應邀請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參照守則第C.6.3條，根據本公司常規，公司秘書應向執行董事匯報。

承董事會命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文傑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星馳先生、周文姬女士、劉文傑先生、周雅緻女士及葉耀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美平女士、徐永得先生及陳乙晴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bingogroup.com.hk](http://www.bingogroup.com.hk))內登載。